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纳入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
- 2026 年度，预计对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不超过 190 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的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 160 亿元、参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参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152.46 亿元，无逾期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公司将根据担保事项的具体情况要求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等保障措施。
- 特别风险提示：部分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52.46 亿元。

为满足公司经营需求，2026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2026 年度，预计对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新增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不超过 190 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的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 160 亿元、

参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 30 亿元、参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需要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一) 被担保人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含现有以及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收购的全资、控股和参股子公司）。

担保范围包括：

- 1、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 2、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 3、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子公司以持股比例为限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方式以担保业务发生时签署的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方式，并需符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国资委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二) 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三) 公司具体实施担保额度可在不违反监管相关规定及未突破预计总额的前提下进行内部额度调剂。上述担保额度，对于资产负债率分别高于和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等四类担保对象，在调剂发生时，仅能从各自类别内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币种不限于人民币，包含等额外币。

(四) 本次担保事项是基于对公司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公司管理层作为相关授权人士在取得股东会授权的情况下，在股东会批准的范围内决定对外担保的方式、在以上担保额度内部进行调剂具体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授权期限内，发生在对外担保预计额度范围内的各项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履行审议程序。

三、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公司所属公司，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请见本公告附件。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署。上述计划担保额度仅为公司拟于 2026 年度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

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担保金额合计将不超过上述预计的担保额度。若预计的担保需要履行反担保等风险控制措施或程序，公司将遵循相关法规要求。

如超过上述担保额度，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 2026 年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主要是为了保障公司、控股及参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正常运作，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 2026 年度担保计划是结合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所制定，有利于满足公司现阶段业务需求及持续、稳健发展。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152.46 亿元，其中上市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3.50 亿元，上述数额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168.76%和 3.87%，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

附件：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附件：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上述对外担保额度内的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

类型	序号	被担保人	注册地点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	持股比例	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资产负债率	拟担保额度 (万元)
资产负债率高于70%	1	保定慧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100	新能源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发电工程施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资产总额 86,151 万元，负债总额 81,972 万元，资产净额 3,972 万元，营业收入 3,436 万元，净利润-16,222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95.15%	110,000
	2	丰宁满族自治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7,455	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开发建设；农光互补太阳能光伏发电施工活动；新能源的开发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资产总额 60,902 万元，负债总额 47,444 万元，资产净额 13,458 万元，营业收入 2,946 万元，净利润-3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77.90%	53,975
	3	府谷县神州润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	300	风力发电开发、建设、运营、维护、管理及技术咨询服务；风力发电设备加工、安装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资产总额 29,121 万元，负债总额 21,385 万元，资产净额 7,736 万元，营业收入 3,038 万元，净利润 29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73.44%	25,000

资产 负 债 率 低 于 70%	1	合肥市大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7,693	光伏电站的设计、建设、投资、运营、维护及咨询；电力物资、电力设备、发电设备、光伏产品、机电设备、电线电缆、五金交电、通讯器材、安防器材、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资产总额 21,650 万元，负债总额 12,284 万元，资产净额 9,366 万元，营业收入 3,386 万元，净利润 951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56.74%	21,500
	2	涞源县英利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省保定市	5,834	光伏发电技术研发，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安装及租赁（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批准的项目，应当依法经过批准后方可经营）。	100%	资产总额 38,014 万元，负债总额 19,862 万元，资产净额 18,152 万元，营业收入 6,922 万元，净利润 2,23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52.25%	21,000